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管理层及部分核心员工增持公司股份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浩源”或“公司”）2020年5月1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管理层及部分核心员工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核心员工基于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对未来发展前景及战略规划的信心，拟自2020年5月13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公司股份不低于500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1836%。

现补充承诺增持股份人员名单：

序号	增持人员	职务	承诺增持数量 (万股)	增持股份资金来源
1	冷新卫	董事、总经理	100	筹集资金主要来源：薪酬、存款、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其他投资资产收益，增持股份所需资金已全部到位。
2	吐尔洪·艾麦尔	董事、副总经理	100	
3	张歌伟	财务总监	80	
4	禹晓伟	副总经理	80	
5	沈学锋	监 事	40	
6	薛 隼	职工监事	30	
7	徐新华	核心员工	12	筹集资金主要来源：薪酬、存款、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增持股份所需资金已全部到位。
8	张园园	核心员工	12	
9	闫志明	核心员工	12	
10	周斌亚	核心员工	12	
11	王 波	核心员工	12	
12	孙瑾媛	核心员工	10	
合计：			500	

其他内容不变，特此公告。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3日